受疫情影响未能参加2022年下半年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和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考生的退费具体事项

整理归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发布日期 2022-09-27

来源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栏目 其他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eea.gd.gov.cn/dawenku/qtwt/content/post_4073570.html

具体事项如下：

一、申请退费时间：9月29日17：00前，逾时视为自愿放弃。

二、申请机构：本次考试报考考点。

三、其他事项

（一）退费申请经考点提交逐级上报教育部教育考试院并最终核准退费的考生，报名费将按原缴费渠道全额退回。

（二）全国英语等级考试经核准退费的考生，其已通过的2022年上半年考试合格成绩保留延长至2023年上半年。

（三）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经核准退费的考生，其已通过的2021年下半年四级考试合格成绩（未取得三级相应科目证书）保留延长至2023年上半年。